

亞東紀念醫院人體生物資料庫

生物檢體及生物資料運用保密協議書

立書人：_____（☐計畫主持人 ☐協同主持人 ☐研究人員 ☐其他：_____）

計畫編號：_____

計畫名稱：_____

本人運用亞東紀念醫院人體生物資料庫（以下簡稱本庫）資源，於研究計畫執行期間取得任何生物檢體及生物資料，承諾於任職期間及離任後，均遵守下列保密協議：

- 一、生物檢體及生物資料僅供核准之生物醫學相關研究使用，嚴禁用作其他未經許可之用途，亦不得以任何形式為本人或第三人謀取利益。
- 二、生物檢體及生物資料在運用或揭露研究成果時，應以去識別化或其他無法辨識個人身份之方式進行，不得提供、洩露、複製、攜帶或保存予未經授權之第三人。
- 三、遵守「人體生物資料庫管理條例」、「人體生物資料庫資訊安全規範」、「人體生物資料庫商業運用利益回饋辦法」、「人體生物資料庫設置許可管理辦法」、「人體研究法」及「個人資料保護法」及本庫相關規範。
- 四、倘若因違反前揭規定，致研究參與者之隱私或個人資訊遭洩漏而造成損害，本人依法承擔一切民事、刑事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。

本人已經詳細閱讀並瞭解上述協議內容，如違反願接受處置，絕無異議。

此 致

亞東紀念醫院人體生物資料庫倫理委員會

立書人簽名：

中華民國_____年_____月_____日